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3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1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0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2,841.1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1月27日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9]第4-00133号《验证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年产17万吨铜及铜合金棒材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年产7万吨空调制冷用铜及铜合金精密无缝管智能化制造项目”、“扩建年产5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年产6万吨空调制冷管智能化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智能制造项目”和“补流还贷项目”。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以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亮铜业有限公司、重庆海亮铜业有限公司、海亮铜业得克萨斯有限公司、海亮奥托钢管（泰国）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及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 号	项 目	账户状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店口支行	1211025329201932277	募集资金的验资户	已注销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店口支行	1211025329201906043	年产 17 万吨铜及铜合金棒材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已注销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店口支行	1211025329201925352	扩建年产 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钢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	已注销
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支行营业部	933002010037888889	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	已注销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00000405249676879	年产 7 万吨空调制冷用铜及铜合金精密无缝管智能化制造项目	已注销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00000405246762660	补流还贷项目	已注销
7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NRA372847USD00001	年产 6 万吨空调制冷管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本次注销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90678CNY15311		本次注销
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015-177744-055	年产 3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钢管智能制造项目	已注销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5-124647-011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51178		已注销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项目	账户状态
	公司泰国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国分行	5100051151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1211024029202000282		已注销

三、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中的“年产 6 万吨空调制冷管智能化生产线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年产 6 万吨空调制冷管智能化生产线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